

论 生 产 力 的 要 素

邓 绍 英

关于生产力要素问题的争论，已经有很长的时间了。争论的焦点是劳动对象（原材料、燃料、自然资源等）是不是生产力的一个要素。原材料、燃料及某些自然资源在现代生产中起着很显著的作用，有时甚至是关键性的作用。众所周知，材料和能源是当代技术三大支柱中的两个柱石。生产的实践向人们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怎样认识原材料、燃料和自然资源在生产中的重要作用？它们应列为生产力的一个要素吗？弄清这些问题，是生产力发展本身的一个要求，也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理论的一个任务。但是，近二十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推行文化专制主义，扼杀了百家争鸣，在他们的所谓“批判唯生产力论”的淫威下，很少有人敢于公开谈生产力的问题，于是关于生产力要素问题，很长一段时间无人提及。

目前，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的开端。迅速发展生产力，实现四个现代化是新时期的任务。在新时期面前，加强对生产力要素的研究，搞清楚生产力的内因和外因，妥善处理生产力内部各个要素之间的关系以及生产力与其外部因素的关系，对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有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因此，当前开展关于生产力要素问题的探讨，很有必要，它是实现四个现代化需要解决的理论问题之一。

本文拟就这个问题，发表一点见解。

生产力表示人对自然的关系

人类是生活在自然界之中的，他们不能离开自然界，凭空创造出任何物质。他们只能将自然界的物质按照自己的需要进行变换。所以，人类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必须与自然界进行斗争，向自然开战并战胜它。这在过去是这样，在现在和将来、在一切社会形态和一切可能的生产方式中，都必须是这样。

人类向自然作斗争的实践，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人类进行这种基本实践活动的能力，就是人类进行物质生产的能力、人类向自然作战的战斗力，也就是生产力。生产力表示人对自然的关系，表示人对自然的利用、统治和支配的程度。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在他们的著作中曾强调生产力是人类改造自然的标志，指出：

“任何生产力都是一种既得的力量，以往的活动的产物。所以生产力是人们的实践能力的结果”^①，而不是自然的赐物，不是不劳而获的东西。马克思在《资本论》一书中，有一段很著名的话，即：“生产的承担者对自然的关系以及他们互相之间的关系，他们借以进行生产的各种关系的总和，就是从社会经济结构方面来看的社会。”^②马克思这段话，应该说是对社会经济结构的一个简明论述，也是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概念的一个重要概括。他在这里所讲的“生产的承担者对自然的关系”，指的就是生产力。斯大林在《论列宁主义问题》一书中，指出生产力“表示的是人们对于他们所利用来生产物质资料的那些自然对象和力量的关系。”^③他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反复强调社会生产力是“社会对自然力的关系”，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概念也作了明确的表述。斯大林指出：“社会生产是由两个方面组成，这两个方面虽然不可分割地互相联系着，但却反映两种不同的关系，即人们对自然的关系（生产力）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生产关系）。”^④

在讨论生产力问题时，必须充分注意“人对自然的关系”同“人和自然的关系”这两个概念的区别。^⑤“人对自然的关系”同“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两个内含互相交叉而范围不完全相同的概念，不能互相混淆。“人对自然的关系”表示人与自然的对立，它把自然作为一个已知的、既定的前提和条件，单独考察人这一方对自然的能动性，即人对自然的认识、利用、改造和支配能力（生产力）。而“人和自然的关系”，除了表示人对自然的改造之外，它还表示人与自然双方之间，互相制约、互相依存，彼此在一定条件下互相变换、互相转化的对立统一关系（劳动生产）。马克思反复多次地指出：“劳动首先是人和自然之间的过程，是人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和自然之间物质变换的过程。”^⑥长期以来，学术界在关于生产力要素问题上的争论，尤其是近几年来在一些政治经济学的册子和报刊的文章中，有不少同志不注意区分这两个不同的概念，他们在论述生产力的

① 《马克思致巴·瓦·安年柯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21页，着重点是引者加的。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5页。

③ 《列宁主义问题》，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707—708页。

④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0页。着重点是引者加的。

⑤ “对”、“和”两字，不仅在中文里有不同的含义，在外文里含义也不相同。“对”字在德文中为Zu，英文中为to，俄文中为k，都是介词（前置词），而“和”字，在德文中为und，英文中为and，俄文中为u，都是连接词和并列连接词。而介词与连接词在句中的作用及其所要表达的意义是不相同的，不能互相混同。经典作家在他们的著作中都严格地使用“对”字及“和”字。如本页第3行马克思关于“生产的承担者对自然的关系”一语，德文为Träger dieser production Zur Natur（见《资本论》第3卷，1953年柏林德文版，第872页）；英文为agents of this production stand with respect to Nature（见《资本论》第3卷，1959年莫斯科英文版，第798页）。而马思在《资本论》中反复说的“劳动过程首先是人和自然之间的过程”一语，其中的“和”字，德文版一律用und，英文版一律用and（见《资本论》第3卷，德文版第940页；英文版第861页）。斯大林在每次谈到“人对自然的关系”（Отношения людей к природе）的地方（见《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52年莫斯科俄文版，第148、150页），其中的“对”字，也一律用k。没有见过经典作家将“对”字、“和”字不加区别地加以运用。由此可见，认为“对”、“和”两字在表述人同自然两者的关系中无多大差别，不需严格区分，这种观点是不正确的。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1页。

定义时，往往用“人和自然的关系”来代替“人对自然的关系”。常常看到一些读物和文稿这样说：“生产力表示人和自然的关系”。由于这样的见解，他们就把生产力和劳动生产这两个概念完全混同起来了，因此也就导致了一系列错误的结论。

事实上，生产力和劳动生产是密切联系但又有区别的，如同劳动力与劳动有紧密联系但又有区别一样。马克思多次指出，劳动力和劳动并不是一回事。他说，劳动本身，不过是人的劳动力的表现。^①“谈劳动能力并不就是谈劳动，正象谈消化能力并不就是谈消化一样。谁都知道，要有消化过程，光有健全的胃是不够的。”^②劳动力的使用才是劳动本身，劳动力的发挥才是劳动过程。劳动力只有表现出来才能实现，只有在劳动中才能发挥出来。在劳动力发挥作用以前，他只不过在可能性上是劳动者。^③同理，谈生产力并不就是谈生产过程，生产力的发挥才是生产过程，才是生产。要进行生产，光有生产力还是不够的，而必须有一定的对象和条件使生产力得以施展和发挥。由此可见，必须把生产力和生产区别开来。分清生产力和生产的区别，对于我们认识生产力的特点和它的发展规律，对于认识生产力的要素问题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切不可等闲视之。

生产力包括人和劳动资料(广义)两个要素

人类对自然进行斗争、对自然进行改造，不是赤手空拳。人类在脱离了动物界以后，就学会了制造和使用各种器具来延长自己的肢体，作为对自然作斗争的武器。从历史的角度来考察，在人类尚未学会制造和使用生产工具的时候，就没有真正的劳动过程。“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④

既然人类对自然的斗争不是赤手空拳而必须掌握一定的武器，既然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不会制造工具不能算作劳动，那末，人类在和自然作斗争中，人本身和他们所制造和使用的劳动工具及其它作为武器使用的物质材料，便构成生产力。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有一句很精辟的话：“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⑤大家知道，马克思从来认为社会关系是由社会生产力决定的，因此，马克思在这里显然是把劳动资料看成是生产力。斯大林在《列宁主义问题》一书中引用了马克思这个著名的论断。他指出：“被利用来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工具以及因有相当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而发动着生产工具并实现物质资料生产的人们——所有这些因素总合起来，就构成社会的生产力。”^⑥斯大林引用了马克思关于劳动资料是生产力的话，又作出这样的结论，决不意味斯大林和马克思有什么矛盾的地方。斯大林不过把马克思所说的劳动资料的主要方面加以强调罢了。事实上，斯大林在引证马克思的名言之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96页。

③ 同上，第201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⑥ 《列宁主义问题》，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707页。

后，即加以注明：“马克思所说的劳动资料，主要是指生产工具而言。”^①正因为如此，所以，毛泽东同志也一再指出：“生产力有两项，一项是人，一项是工具。”^②

作为生产力的物的要素——劳动资料的内含，马克思作了原则性的规定，即：“劳动资料是劳动者置于自己和劳动对象之间、用来把自己的活动传导到劳动对象上去的物或物的综合体。劳动者利用物的机械的、物理的和化学的属性，以便把这些物当作发挥力量的手段，依照自己的目的作用于其他的物。”^③按照马克思这个规定，除了那些在生产中被加工、改造，使之改变形态成为新的生产物的实体的劳动对象，例如以机器制造厂来说的钢铁、以纺纱厂来说的棉花以外，都可以称为劳动资料（或叫劳动手段）。马克思自己就曾经这样说：“广义地说，除了那些把劳动的作用传达到劳动对象、因而以这种或那种方式充当活动的传导体以外，劳动过程的进行所需要的一切物质条件都算作劳动过程的资料。”^④马克思在这里所说的“劳动过程的资料”，按下文的意思和郭大力、王亚南同志的译本，即为劳动资料（劳动手段）。^⑤对这些从广义的意义上说应列为劳动资料的物质条件，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五章、第二卷第八章和《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曾列举了土地、厂房、运河、道路、土地改良物和水（通常被理解成原料）等等，但决不止这些。

实际上，某一种物质究竟作为劳动资料，还是作为劳动对象或者是劳动产品，完全取决于它在劳动过程中所起的特定的作用，取决于它在劳动过程中所处的地位，随着地位的改变，这些规定也就改变。例如车床作为生产设备，它是劳动工具，但在修理过程中，它便是劳动对象了。又如钢材，一般来说它是待加工的材料，但当它被人当作一种坚硬的物质以打击别种物质时，它便是一种工具了。这种情况在化学工业中尤其是这样。马克思曾经指出，在化学工业中，劳动资料、辅助材料和原料之间彼此是分不清的。^⑥

由于上面的理由，在生产力要素中的劳动资料这一个要素，主要是指生产工具。生产工具是起决定作用的。但若要对生产力作全面的完整的理解，则应该从广义的方面来理解劳动资料的内容，尤其是考察整个社会的生产力（不是一个部门和一个企业的生产力）的时候，更需要这样。

被加工的劳动对象尤其是自然资源不是生产力的要素

在生产力要素问题的讨论中，有相当一部分同志坚持主张生产力是由（1）具有一定经验和劳动技能的人，即劳动者；（2）劳动资料；（3）劳动对象三个要素构成。这些同志比较强调劳动对象的作用，认为劳动对象（原材料、辅助材料、自然资源）构成“生产物的主要实体”，成为生产所不可少的条件。原料的改良，燃料的革命，能大大影响生产和生产力的增进。“在一定条件下，自然条件还对劳动生产力具有决定作用。”^⑦有的同志

① 《列宁主义问题》人民出版社 1955 年版，第 715 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 5 卷，第 319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203 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205 页。

⑤ 见郭大力、王亚南译：《资本论》，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195 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4 卷，第 179 页。

⑦ 见《论研究生产力在政治经济学中的地位》，《经济研究》，1961 年第 12 期。

甚至认为劳动对象(自然资源也在其中)包括在“引起生产关系变革的物质条件中”，它不仅在同一历史阶段上对生产关系的部分差异发生影响，而且在说明生产关系由这一阶段向另一阶段过渡时，也不能忽略不计。①

我们认为，三要素论的这些说法是不科学的。

首先，让我们考察原料、燃料和动力，即经人类劳动加工过的那些劳动对象是不是具体的部门的生产力要素的问题。

不错，在人类劳动生产发展的历史上，原料、燃料和动力过去和现在确实曾经起过并且仍然继续起着很重要的作用。一般说来，生产中被利用的原材料和能源愈多，产品就愈多。某些新材料的出现，甚至给新技术带来突破。但能不能因此就认为劳动对象应列入生产力的要素呢？不能。让我们先从原料分析起：第一，工业原料、作物品种固然重要，但对于即将进行的生产来说，它和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影响一样，不过是作为生产力得以发挥出来的一个外因，一种条件，而不是生产力的内因，一种要素；第二，工业原料、作物品种等哪怕它们再重要，也不过是派生性的东西，都不过是人和工具结合的产物，不过是生产力的物质表现。马克思曾经指出：“原料的质量又部分地取决于生产原料的采掘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即本来意义上的文明的进步)，部分取决于原料在进入制造厂以前所经历的过程的发达程度。”②这就是说，原料不过是采掘工业、农业的生产能力以及它在进入制造厂以前所经历的加工、运输部门的生产力的表现而已。实际情况总是这样：先有人们对材料的本质和规律的认识，先有能够制造出新材料的生产力，然后才有相应的新材料的出现。斯大林同志说得好：“原料本身不能生产生产工具，虽然某几种原料也是生产生产工具所必需的材料，可是没有生产工具是不能生产任何原料的。”③优秀的钢材、高级的材料是人们所掌握的材料科学、工艺理论的成就和为人们所操纵的冶炼技术、热处理工艺的改进以及各种先进的技术装备使用的结果。近几年由于量子力学、固体物理学和电子计算技术等科学技术的发展，使人们对材料的宏观性能与微观结构(原子、分子水平)间相互关系有了更深的了解。于是人们将有可能象建筑师设计房屋、裁缝师剪裁衣裳一样，运用“分子设计”和“分子剪裁”的办法，按所需要的指定性能设计新材料，制造出新材料。当千千万万种新的材料通过分子设计和剪裁的方式诞生出来并在生产中发挥巨大的作用的时候，我们也只能说这是“分子设计”和“分子剪裁”等新的生产技术的成绩和功勋，而不能认为这些新材料成了新的生产力的一个不可缺少的要素。在农业中，各种优质高产的作物品种，象“奇迹米”、高粱稻、玉米稻等杂交水稻良种的出现，首先是植物学家经过研究发现了植物的雄性和雌性器官，进而创造了杂交的方法；又经过研究，发现不同品种之间、甚至不同的“种”之间进行杂交，其杂交第一代具有杂交优势。在这些发现和遗传研究的基础上产生了现代的作物育种学。在作物育种学的指导下，人们利用杂交技术，有效地选择亲本配合，并操纵一定的实验工具，经过长期的反复试验而培育出上述优良品种。由此可见，高产的农作物良种，不过是人的科学水平的反映，不过是人的先进的农业实验手段和选育技术的结晶。能否造出优质的、适应各

① 见《对生产力要素的几点看法》，《学术月刊》1962年第7期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19页。

③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61年版，第43页。

种性能的需要的材料，能否选育出高产的、适应人们多方面需要的作物品种，反映了生产力的高低。

一件事物，常常总有它的现象形态，同样，生产力也有它的表现形式。和一个人劳动能力的大小总是要通过他劳动产品的质量和数量来考核和表示一样，生产力的大小也只有通过它所造成的产品显示和反映出来。一定的产品是一定的生产力的表现形态。所以人们常常用一定的生产品来说明一定的生产力水平。然而也正因为这样，有些同志往往把事物的现象看成了事物的本质，误以为这些生产品就是生产力本身，就是生产力的要素。其实，一种生产品，它乃是生产过程终了的成果，是生产力发挥作用以后的产物。生产物本身不能是它所脱胎出来的那个部门的生产力要素。一种钢材，哪怕它是如何的好，它不能组成生产它的钢铁企业的生产力的要素，而只能是钢铁企业生产力的体现；一种谷种，哪怕它是如何的优良，它不能就是实验者的科学技术和他的实验手段，而只能是这种科学技术和实验能力的反映。

前面谈到，马克思曾经指出：“各个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这就是说，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各个不同的历史阶段的划分不在于这个时代生产了青铜还是生产了钢铁等产品，而是怎样去生产这些产品。但值得注意的是，马克思在上述这段话之后，又作了一个注解，说：“至少史前时期是在自然科学研究的基础上，而不是在所谓历史研究的基础上，按照制造工具和武器的材料，划为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①马克思这个注解，常常被一些三要素论者用来作为把石、铜、铁等材料说成生产力的要素的论据。而事实恰恰和三要素论者的说法相反，马克思这段著名的话和他所加的这个周知的注解，正是说明了马克思不过是把石、铜、铁等材料看成是工具的现象形态（生产了什么），而不是生产力的要素；只有工具本身（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才构成生产力的要素。从马克思这个注解还可以看到，在马克思甚至更早以前的时代，材料的重要性已经被人们所认识，马克思多次论述过钢铁在生产中的巨大作用，但马克思却不认为材料可以成为生产力的一个部分而参与对各个经济时代的划分。在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健在的时候，材料问题的重要性已经更加突出。本世纪三十年代，人们将量子力学的一般原理用于研究固体中电子运动过程，逐步建立起来的固体量子理论，在半导体中得到了验证和应用，因而导致了一系列半导体材料和器件的发明，各种半导体的电子工业得到了蓬勃的发展；本世纪四十年代，由于高分子化学的突破，导致了一系列合成材料的发明，促进了塑料、合成橡胶、合成纤维等工业的出现。这些情况，斯大林同志和毛泽东同志不会不注意到的。特别是进入五十年代以后，各种高分子材料、复合材料等不断涌现。但如前面所提到的，斯大林在三十年代末，毛泽东同志在五十年代中仍然认为生产力是由人和工具两项组成。直到一九五二年，斯大林同志还坚持他自己的观点。是马克思、斯大林和毛泽东不从实际出发，说得不对吗？否。他们的说法是对的，原材料确实是作为生产力的范畴的科学技术和相应的生产工具的产物，它作为生产资料的组成部分，是劳动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个要素，但它不是生产力的一个要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对于使用原材料的生产部门和工厂来说，原材料是生产力得以发挥的外界条件，是这个部门和工厂的生产力的外因。外因对一个事物的发展来说是重要的和不可缺少的，并且在一定情况下还会对事物的发展起决定作用，但它毕竟不是内因。一个工厂，没有一定的原材料，它的生产力就不能发挥，就不能进行生产；但在一定的原材料之下，其产品的多寡好坏完全决定于这个工厂的生产力，即这个工厂的内因。不能根据其重要与否和影响的大小来判断是否是生产力的要素。例如，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的发展来说难道不重要吗？但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来说它乃是一个外因，所以它就不能成为生产力的一个要素，这是显而易见的。

那么，又应该怎样看待燃料和动力问题呢？和原材料一样，燃料和动力也不过是一定的科学技术和生产工具的运用的产品。没有现代化的核子物理学和原子反应堆就没有原子能；没有先进的技术装备就不能造出液化氢燃料等等。但燃料、动力和原材料不同的地方，在于它是作为生产工具的辅助材料使用的，在一定意义上说，它可併入劳动资料的范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谈到机器的定义时，曾经指出：“所有发达的机器都由三个本质上不同的部分组成：发动机，传动机构，工具机或工作机。”^①燃料和动力是发动机的粮食和推动者，是可以看作发动机的一个组成因素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曾经把推动水力机械的水看成是一种工具。他们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这样说：“耕地（水等等）可以看作是自然产生的生产工具。”^②

总之，从每一个部门来说，在该部门中被劳动手段加于其上而制成新产品的那些劳动对象是不能作为该部门的生产力的要素的。钢铁在机械加工部门只能是劳动对象而不能是生产力。尽管甲工厂利用优质的钢材制造出优良的机器，而乙工厂利用劣质的钢材制造出效率较低的机器，但如果两厂内部条件（内因）完全相同，仅仅由于使用不同的钢材（即不同的外因）而使两个工厂的产品质量不一样，并不能由此就说明甲工厂的生产力比乙工厂的生产力高些，否则，就变成了外因决定论了。而用这种“外因论”来指导生产实践，则更是有害的。如果使用同一样的钢材（外因相同），甲工厂的产品比乙工厂的产品质量好、效率高，那末，毫无疑问，我们可以肯定地说甲乙两个工厂的内因不同，即甲工厂比乙工厂具有较高的生产力水平。

钢铁在它被加工的那些部门，它是作为劳动对象而存在的。但钢铁一旦从它被加工的部门走出来，成为机器和工具的筋骨和牙齿的时候，它就组成了另一部门的劳动资料了。其他的材料，也有类似的情况。所以，虽然从一个个的部门分别来考察，作为劳动对象被加工的原材料是不能算入该部门的生产力要素之内的，但若从整个社会来考察，把开采原材料到加工这些原材料直至最后利用这些原材料制成成品这一系列的环节作为一个总过程和总阶段来考察，也就是从整个社会的生产力的角度来看，劳动对象则只是广大的自然界，即不经人的协力就客观存在着的微观和宏观乃至宇观世界。那些经人类劳动滤过的原材料，如前述马克思所说的，乃是“一种既得的力量”，“人们的实践能力的结果”，“以往的活动的产物”，则可以併入劳动资料的范畴，而构成社会生产力的一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1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71页。

因素了。

其次，我们现在来考察自然资源、自然条件能不能作为生产力要素的问题。

如前所述，某些坚持生产力三要素论的同志，不仅极力主张把自然条件列入生产力的要素之中，而且认为自然条件在一定条件下对生产力具有决定作用。有的同志甚至说：决定资本主义私有制必须过渡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高度的社会生产力就是包括自然条件在内的生产力三个要素辩证统一长期发展的结果。^①根据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基本原理，可以肯定，这些意见是错误的。

大家知道，毛泽东同志在其光辉的著作《矛盾论》一书中，批判形而上学的或庸俗的进化论的宇宙观时，曾经指出：形而上学家们，“说到社会发展的原因，他们就用社会外部的地理、气候等条件去说明。他们简单地从事物外部去找发展的原因，否认唯物辩证法所主张的事物因内部矛盾引起发展的学说。”和形而上学的宇宙观相反，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认为：“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谢。”^②这里，毛泽东同志清楚地告诉我们，地理、气候等自然条件是社会外部的东西，而生产力则是社会内部的东西，一个内，一个外，两者分属不同的范畴。由此可见，作为社会外部的自然条件，决不可能成为属于社会内部的社会生产力的一个要素。把自然条件（包括自然资源）说成生产力的要素，就混淆了外因和内因的范畴，在理论上违反了辩证法，在实践上就常常会强调外因，看不到内因的能动性和决定作用，对生产力的发展是不利的。

前面说过，生产力表示的是人对自然的关系，是以人及其操纵的劳动资料为一方，以广大的自然界（包括地球和星际、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为一方的对立。在人对自然的作战中，自然界是人类与之战斗的敌方。在军事学中，当我们说到我方的战斗力时，是指我方指战员的素质、武器配置等实战的能力，决不会把敌方的情况也包涵在我方的战斗实力之内。同理，在人和自然的作战中，我们决不能把那些正待我们去征服的自然界算入我们自己的实力。

本文第一节曾经提到，马克思认为任何生产力都是人们以往的活动的产物，是人们实践能力的结果。按照马克思的这个说法，不经人的活动就已经客观存在的广大自然界和各种自然条件，当然不是人们实践能力的结果，因而是不能作为生产力的一个要素的。

那种认为自然资源包括在“引起生产关系变革的物质条件中”，参与决定资本主义私有制必然过渡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说法更是错误的。

马克思主义者从来适当估价自然条件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作用。自然条件、自然资源作为外因，它会通过内因，在一定程度上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生某些影响。

关于自然条件对生产关系的影响，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在谈到某些独特的经济形式和国家形式的时候，曾经这样写道：“不过，这并不妨碍相同的经济基础——按主要条件来说相同——可以由无数不同的经验的事实，自然条件，种族关系，各种从外

^① 见《对生产力要素的几点看法》，《学术月刊》1962年第7期。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6—277页。

部发生作用的历史影响等等，而在现象上显示无穷无尽的变异和程度差别。”^① 这就是说，在同一的经济基础即生产方式之下，自然条件等等“各种从外部发生作用”的因素，有时是能够影响到生产关系的形式，使它在现象上（不是本质上）表现出各种差别。但是，不能用自然条件等外部因素来说明生产关系的发展。（从马克思这段话还可以看出，马克思是把自然条件排除在经济基础之外的，这里再一次证明，马克思并未把自然条件列为生产力的范畴）人类社会在最近几千年来，经历了从原始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各种经济形态，变化是巨大的。而人类周围的自然界条件在最近几千年来则变化甚微。人们经常对自然资源不断有新的发现，并不是因为自然资源本身有了变化，而是人们对自然资源的认识有了新的发展。用自然条件不能解释人类社会的发展。马克思再三强调说，不能认为自然条件的优越，土地的自然丰度，最适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自然条件不能说明资本关系的存在。资本关系的基础和起点不是自然的恩惠，而是几十万年历史的恩惠。他写道：“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人对自然的支配为前提。过于富饶的自然，‘使人类离不开自然的手，就象小孩子离不开引带一样’。它不能使人自身的发展成为一种自然必然性。资本的祖国不是草木繁茂的热带，而是温带。”又说：“社会地控制自然力以便经济地加以利用，用人力兴建大规模的工程以便占有或驯服自然力——这种必要性在产业史上起着最有决定性的作用。”^② 所以，关键不在于自然资源的丰富和优越与否，而在于能否驯服自然、利用自然。

关于自然条件、自然资源对生产力发展的影响问题，更是十分明显。自然条件和资源作为社会的外因，作为生产力的外因，它会通过生产力的表现方式——劳动生产率，提供更多的产品、更多的财富而影响生产力的发展。例如，天然的土地肥沃性和良好的气候地带，会使农业劳动者生产他自身必不可少的生活资料所花费的劳动时间减少，使他们获得更多的农产品，向非农业人口提供更多的生活资料，为工业的发展提供丰富的原材料。又如丰富的地下宝藏，会给人们提供各种各样的品种或者数量多、质量好的原材料和能源，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很大的方便。今天，地下的石油资源，天然的铀矿和钍矿是人类获得汽油和原子能等能源的重要源泉，是生产力发展的一个重要条件，石油、铀矿等资源丰富的民族和国家，对本国生产力的发展非常有利，这是大家都知道的。

但是应该看到，自然条件的有利和自然资源的丰富，只给以自然为条件之一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只给生产力的顺利发展提供一种良好的条件，一种很大的可能性，而不是它的现实性。要把可能性变成现实性，关键的是生产力的发展。再肥沃的自然土壤和优越的自然环境，如果没有先进的农业工具和农业技术，也不会生产出更多的粮食。再丰富的矿藏，如果没有可靠的勘探技术就不会发现它；如果没有强有力的采掘机器，则什么也不会得到。众所周知，首先发现铀的放射性和首先利用铀的性能建立起原子反应堆并进行原子能发电的并不是铀的蕴藏量最多的国家。现在世界上钢产量最多的国家也不是铁矿资源最丰富的国家。由此可见，我们不能忽视自然条件、自然资源这个外因的作用，这是生产力发展不可缺少的重要条件，但又要看到人的主观能动性和生产力的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89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61页。

跃性和革命性，归根到底还是生产力本身具有最决定的作用。同时，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自然条件对生产力从而对劳动生产率的影响就越是退却。马克思曾经指出，土地的肥力并不是纯自然的属性，它是随着农业化学和农业机械的发展而变化的。^①同样，人类观念中的自然资源，其内含也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随着人们对自然界认识的深度和广度而在不断丰富和不断变化。

生产、生产力和劳动生产率是不完全等同的几个范畴

三要素论者所以强调劳动对象、特别是自然条件必须列入社会生产力的要素，其认识上的错误根源在那里呢？

其一，就是把社会生产力和生产过程混同起来了。常常见到一些同志这样说：因为没有劳动对象（包括自然条件）生产就无法进行，所以劳动对象和自然条件是“生产力经常起作用不可缺少的因素。”^②“生产力是指人们进行物质生产时所必需的三个要素。”^③

确实的，没有劳动对象（包括自然条件在内）生产过程就无法进行，包括自然条件在内的劳动对象是生产过程的一个要素。但生产过程和生产力并不就是一回事。如本文第一节所指出，生产力表示人对自然的关系，而生产过程表示人与自然的关系；前者表示人与自然的对立，后者表示人与自然的物质变换。生产力显示人们进行生产的能力，光有生产力还不能构成生产过程，生产力与它被克服的劳动对象相结合才构成生产过程。当然，没有生产过程，生产力就无法表现出来，正如没有劳动过程劳动力就表现不出来一样。生产力和生产过程是不能割裂开来，但是不能因此就把生产力和生产过程看成完全相同的东西。三要素论者就是由于不分清生产力和生产的区别，因而错误地把包括自然条件在内的劳动对象纳入生产力的要素当中去了。

其二，三要素论者也把社会生产力和劳动生产率混同起来了。坚持自然条件应作为生产力要素的同志常常引用马克思论述劳动生产率（力）的因素来说明生产力的要素，有的同志甚至肯定劳动生产率（力）和社会生产力都并不是什么不同的范畴。^④

事实上，劳动生产率（力）和社会生产力是有密切联系同时又有明显区别的两个范畴。生产力是从生产过程的前提方面来考察的，劳动生产率是从生产过程的结果来考察的。生产过程是生产力发挥作用的表现，而劳动生产率又是生产过程的表现，是生产过程的效果的尺度。生产力与一定的自然条件、劳动对象相对立，劳动生产率则与一定的时间相对立（它表示在单位时间内生产产品的数量和质量）。一般地说，劳动生产率与社会生产力是一致的，生产力的水平愈高，劳动生产率的水平就愈高。劳动生产率是生产力的表现形式。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强调指出，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证新社会战胜旧社会的最根本的东西。列宁在这里所说的劳动生产率就是和生产力完全相同的、劳动生产率完全表示了生产力水平的那种情况。但劳动生产率有时并不完全和生产力水平相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33页。

② 见《对于生产力问题的商榷》，《学习》杂志第2卷，第7期（1950年6月20日出版）。

③ 见《谈谈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问题》，《大公报》1961年11月27日。

④ 见《略论生产力发展的连续性》，《光明日报》1978年6月19日。

一致。由于劳动生产率只以单位时间作为标准，所以它并不排除自然状况。自然条件是影响劳动生产率高低的多种因素当中的一个。马克思曾把劳动生产率分为社会的、历史地发展的劳动生产率和以自然为条件的劳动生产率两种。^①前者是和社会生产力完全一致的，随社会生产力的变化而变化；后者则以自然条件的好坏为转移，它和社会生产力有时并不一致。比如在农业上面，社会生产力的增加，有时不过补偿自然力的减少、自然条件的恶化，甚至连这种补偿也不够的情形是可能有的。当然，在马克思和其他经典作家的著作中，在论述到和自然条件没有关系的工业生产部门时，常常用劳动生产率来表示生产力，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认为劳动生产率和社会生产力完全是一个东西。碰到这样的情况我们应该进行具体分析。

此外，经典作家在用到“生产资料”一词时，有时也并不一定指它的全部内含而言，尤其是常常并不包括自然条件在内的那些劳动对象。例如，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中就曾经说过：“社会主义不仅从旧社会解放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也解放了旧社会所无法利用的广大的自然界。”^②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所说的生产资料就不包括自然界即自然条件。所以我们也不能把经典作家在论述到和生产力有关的地方偶尔用到“生产资料”一词，就认为他们主张自然条件也列为生产力的要素。这是必须注意的。

最后，关于生产力的质和量的问题，本文拟不详述。这里仅指出一点，劳动生产率并不是生产力的量的本身，劳动生产率不过是生产力的量的一种表现形式而已。用生产力的量来与劳动生产率相混同进而解释劳动对象特别是自然资源应列为生产力的要素也是不妥当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63页；第25卷，第864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53页。

(上接第25页) 按年率计算，比6月份下降7%，比1978年同期下降14.5%，有种种迹象表明，在战后美国第六次经济危机后还远远没有复苏过来的建筑业，又面临着一次新的经济危机。看来，美国建筑业要走出这个恶性循环的死胡同，是相当困难的。

美国建筑业在地区分布上也极不平衡。如西弗吉尼亚州等偏僻地区，由于平均收入低，失业率高，居住条件十分恶劣，几乎没有什么新建住房；而加利福尼亚州和佛罗里达州，由于是新兴的工业中心和旅游胜地，大批新建住房林立。这种不平衡现象，甚至在同一城市也极为显著。在纽约市，一方面是曼哈顿的两座一百一十层的世界贸易中心摩天大楼从平地高耸入云，美国和外国大老板新盖的高楼大厦越来越多，越来越高，越来越豪华；另一方面，劳动人民聚居区日益破败，南布朗克斯整个街区大片地被毁弃。原因是一些居住在公寓里的低收入者因付不起日益涨价的房租而迁出，房客减少后，房产主更感到无利可图，致使住房年久失修，甚至最后被放火烧掉，以从中得到一笔保险费。过去10年里，纽约共毁弃了30万套公寓。资本主义社会的贫富悬殊和对社会财富的巨大浪费，在住房问题上也表现得十分突出。